

# 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公开招标     竞争性磋商     询价

|          |  |
|----------|--|
| 采购单位审核意见 | <p>审核意见： 同意磋商<br/>夏公</p> <p>法定代表人（签字）： 夏公</p> <p>（单位公章）</p> <p>年 月 日</p> |
|----------|--|

采购人：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锦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编号： 锦恒招字（2022）第85号）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采购公告       | 1  |
| 第二章 | 磋商申请人须知    | 8  |
| 第三章 | 工程量清单      | 23 |
| 第四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25 |
| 第五章 | 评审办法       | 47 |
| 第六章 | 合同书格式及主要条款 | 55 |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2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锦恒招字（2022）第 85 号

1.2 项目名称：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预算金额：1419999.82 元

1.5 最高限价：1384370.25 元

1.6 采购需求：室内装修、办公家具及健身器材采购（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7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1.8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1.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证明：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近 1 年（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审计报告，如新成立的拟投标单位只需提供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人员、设备配备（提供书面声明及材料证明）；

（4）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依法缴纳税收：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2021年1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6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不满6个月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纳税证明）

②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2021年1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6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不满6个月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缴纳社保证明）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黑名单），提供“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黑名单）”承诺；（2）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承诺（在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

##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3%的价格折扣。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声明函和承诺书。

## （三）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3.1 磋商申请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1）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已在申请人单位注册并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并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不能有在建（待建）工程，提供承诺书；（2）项目经理应

附身份证、建造师注册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必须证企相符）、劳动合同、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资料。

### 3.3 其他要求：

（1）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劳动合同、身份证、社保证明等，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任何更换，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提供承诺书）；

（2）拟派主要人员：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安全员1人，标准员1人，材料员1人，机械员1人，劳务员1人，资料员1人，财务人员1人，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书）。如在报名至开标结束过程中发现提供的相关证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 3.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近3年（2020年-至今）未曾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被评为不良信用单位或不良评级施工企业未撤销（投标人提供近3年内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

（2）严禁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人派驻施工现场的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不符的（特殊情况需按照更换程序办理的除外），视同转包，并依法严格查处。申请人须作出书面承诺，（1）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供应商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对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真伪进行查询，如查询到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或者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

## 三、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及地点

3.1 时间：2023年02月16日08时30分至2022年02月22日17时30分，获取时间从公告发出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

ePage)；

3.3 方式：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他资料（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C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请前往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含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CZBJ）注册办理流程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服务指南或电话咨询（0876-2152881）。

注：未按要求办理而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四、响应文件提交及地点

4.1 磋商时间及地点：**磋商时间为 2023 年 02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开标地点为：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 1 厅（地址：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 2 号新业务用房 4 楼）。

4.2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http://ggzy.yn.gov.cn/#/homePage>），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磋商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磋商文件传输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4.3 现场递交：网上递交磋商文件后，还须带单位数字证书到开标现场解密投标文件，地点：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 1 厅（地址：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 2 号新业务用房 4 楼）。

注：本项目评标为电子评标

####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02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 1 厅（地址：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 2 号新业务用房 4 楼）。

注意：供应商须携带加密数字证书到现场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贰万元整（¥20000.00元）（投标保证金必须一次性足额转入，不可多转、少转或多笔转入）。

**7.2. 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

（1）银行转账：磋商（交易）保证金应以投标人自身的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分支机构其他名义提交（按照规定，投标人可以为自然人的项目除外）。

（2）银行保函：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受益人必须是投标人，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号的开户银行；银行保函必须正确填写受益人和申请人的全称，并与磋商文件规定的名称相一致，以免造成磋商无效。

（3）保证保险：①当投标人未能按照招投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义务而导致采购人受到损失时，由保险公司按照保险合同对采购人的损失承担代偿责任。②投标人在支付磋商保证金保险费时，必须使用基本账号资金支付购买，未从基本账户转出支付保费造成经济纠纷的应由企业自行承担。③在磋商保证保险中，投标人为投保人，采购人为被保险人。

**7.3. 办理程序：**

（1）银行转账：保证金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从供应商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提交到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以确保开标前能按时到账；转账之前供应商需确认基本账户信息与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注册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否则无法绑定成功。

户名：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文山民丰村镇银行凤凰支行

银行账号：118050100100000272002293

财务电话：0876-2661937

（2）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保证金，到账时间以实际到达专用账号时间为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银行保函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托管银行在交易中心的服务柜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银行工作人员进行网上确认，未确认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工程投标保证保险的投保人应当在项目投标前与保险公司签订投标保证保险合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保险公司完成网上确认，未确认的保证金视为

未提交。

#### 7.4 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采购的相关信息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文山市古木镇纸厂村消防救援支队

联系方式：1388753211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锦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文山市七花南路 228 号

联系方式：1318760532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富伟

电话：13187605326

## 第二章 磋商申请人须知

## 磋商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1   | 采购单位      | 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云南锦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
| 4   | 项目编号      | 锦恒招字（2022）第 85 号  |
| 5   | 采购内容      | 室内装修、办公家具及健身器材采购（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 6   | 建设地点      | 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   |
| 7   | 资金来源      | 地方消防业务经费  |
| 8   | 出资比例      | 100%  |
| 9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0  | 磋商范围      | 工程量清单、磋商文件及补遗全部范围。（具体要求详见工程量清单）   |
| 11  | 计划工期      | 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
| 12  | 质量要求      |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
| 13  | 磋商申请人资格要求 | <p>（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证明：</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营业执照；</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近 1 年（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审计报告，如新成立的拟投标单位只需提供财务报表；</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人员、设备配备（提供书面声明及材料证明）；</p> <p>（4）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p> <p>（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依法缴纳税收：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1 年 1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6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不满 6 个月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纳税证明）</p> <p>②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1 年 1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6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不满 6 个月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交纳社保证明）</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p> |

|    |         |   |
|----|---------|---|
|    |         | <p>（黑名单），提供“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黑名单）”承诺；（2）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承诺（在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p> <p>（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r/>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3%的价格折扣。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声明函和承诺书。</p> <p>（三）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br/>3.1 磋商申请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br/>3.2（1）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已在申请单位注册并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并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不能有在建（待建）工程，提供承诺书；（2）项目经理应附身份证、建造师注册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必须证企相符）、劳动合同、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资料。<br/>3.3 其他要求：<br/>（1）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劳动合同、身份证、社保证明等，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任何更换，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提供承诺书）；<br/>（2）拟派主要人员：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安全员1人，标准员1人，材料员1人，机械员1人，劳务员1人，资料员1人，财务人员1人，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书）。如在报名至开标结束过程中发现提供的相关证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br/>3.4 信誉要求<br/>（1）投标人近3年（2020年-至今）未曾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被评为不良信用单位或不良评级施工企业未撤销（投标人提供近3年内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br/>（2）严禁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人派驻施工现场的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不符的（特殊情况须按照更换程序办理的除外），视同转包，并依法严格查处。申请人须作出书面承诺，<br/>（3）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供应商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br/>（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br/>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对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真伪进行查询，如查询到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或者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p> |
| 1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b>不接受</b>  |
| 15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自行踏勘；   |
| 16 | 磋商预备会   | 不召开，如有疑问请各磋商申请人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回复所有磋商申请人。   |
| 17 | 分包      | 不允许   |

|    |                    |   |
|----|--------------------|---|
| 18 | 偏离                 | 允许，磋商申请人可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条件上，作出正偏离的承诺（如工期提前、质量标准提高，处罚额度增大等）   |
| 19 |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 采购单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答疑书、补遗书或通知等。  |
| 20 | 磋商申请人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 磋商前 5 日   |
| 21 | 磋商申请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 网上自行下载，无须回复确认已收到  |
| 22 | 磋商申请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 网上自行下载，无须回复确认已收到  |
| 23 | 计价方式               | 报价采用单价报价，合计后总价包干形式报价（含所有费用）   |
| 24 | 磋商文件有效期            | 递交磋商申请文件的截止日期后 90 天   |
| 25 | 磋商保证金              | <p><b>1.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贰万元整（¥20000.00 元）</b>（投标保证金必须一次性足额转入，不可多转、少转或多笔转入）。</p> <p><b>2. 保证金的形式：</b>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p> <p>（1）银行转账：磋商（交易）保证金应以投标人自身的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分支机构其他名义提交（按照规定，投标人可以为自然人的项目除外）。</p> <p>（2）银行保函：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受益人必须是投标人，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号的开户银行；银行保函必须正确填写受益人和申请人的全称，并与磋商文件规定的名称相一致，以免造成磋商无效。</p> <p>（3）保证保险：①当投标人未能按照招投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义务而导致采购人受到损失时，由保险公司按照保险合同对采购人的损失承担代偿责任。②投标人在支付磋商保证金保险费时，必须使用基本账号资金支付购买，未从基本账户转出支付保费造成经济纠纷的应由企业自行承担。③在磋商保证保险中，投标人为投保人，采购人为被保险人。</p> <p><b>3. 办理程序：</b></p> <p>3.1 银行转账：保证金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从供应商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提交到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以确保开标前能按时到账；转账之前供应商需确认基本账户信息与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注册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否则无法绑定成功。</p> <p>户 名：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

|    |              |  |
|----|--------------|--|
|    |              | <p>开户银行：文山民丰村镇银行凤凰支行</p> <p>银行账号：118050100100000272002293</p> <p>财务电话：0876-2661937</p> <p>3.2 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保证金，到账时间以实际到达专用账号时间为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银行保函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托管银行在交易中心的服务柜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银行工作人员进行网上确认，未确认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工程投标保证金的投保人应当在项目投标前与保险公司签订投标保证保险合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保险公司完成网上确认，未确认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p> |
| 2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 不允许  |
| 27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p>(1) 磋商申请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签字，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公章。</p> <p>(2)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磋商申请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p>  |
| 28 | 磋商申请文件份数     | 潜在投标人成交后，签定合同时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1 份，电子版 PDF 光盘 1 份   |
| 29 |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 <b>网上递交</b>  |
| 30 | 磋商申请文件解密时间地点 | <p>时间：2023 年 02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前</p> <p>地点：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 1 厅（地址：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 2 号新业务用房 4 楼）。</p> <p>各潜在供应商带上本单位 CA 证书到开标现场解密其响应文件，网上解密失败视为未提供</p>  |
| 31 | 其他资料         | 投标文件中自拟格式的相关承诺、保证、声明及其他资料均须针对本项目进行编写，内容应包含响应文件所需要承诺事宜、采购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否则视为未提供。   |
| 32 | 磋商时间和地点      | <p>时间：2023 年 02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p> <p>地点：文山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 1 厅（地址：云南省文山市华龙北路 2 号新业务用房 4 楼）。</p>  |
| 33 | 磋商小组的组       | 磋商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 3 人及   |

|  |               |  |
|--|---------------|--|
|  | 建             | 其以上单数组成；<br>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云南省综合专家库中抽取。  |
| 34                                     | 定标说明          | 磋商小组按磋商申请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磋商申请人候选人。  |
| 35                                     |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 否，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办法的相关规定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单位根据相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
| 36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担保的金额： <u>5</u> %签约合同价，工程验收完成后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由施工方提出申请，采购人在一个月内退还。<br>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银行保函<br><b>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5日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若履约担保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账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采购人将重新招标或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b>  |
| 37                                     |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严格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66号）》的规定执行，如有新规定按照新规定执行。投标单位须在中标后携带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纳凭证到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签订施工合同。  |
| 38                                     | 中标服务费         | 9000.00 元。   |
| 39                                     | 评标办法          | （一）最终报价评分（满分30分）<br>（二）施工技术方案评审评分（满分15分）<br>（三）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10分）<br>（四）施工主要工序评审评分（满分10分）<br>（五）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5分）<br>（六）工期承诺及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10分）<br>（七）施工进度计划评审评分（满分5分）<br>（八）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5分）<br>（九）施工机械投入评审评分（满分5分）<br>（十）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人员配置评审评分（满分5分） |
| 4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b>40.1 磋商申请人代表出席开标会</b>               |               |  |
| 磋商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同时应携带以下证件在 |               |  |

**开标时备查：**

-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2、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原件；

## 40.2 中标公示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单位将成交候选人的情况在本磋商项目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

## 40.3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单位书面同意，磋商申请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单位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磋商申请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 40.4 重新招标

除磋商须知正文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磋商时间截止前响应磋商申请人少于三个的，采购单位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 40.5 同义词语

构成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单位”和“磋商申请人”进行理解。

## 40.6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磋商须知、磋商办法、磋商申请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一、总 则

#### 1. 项目概况

- 1.1 工程名称：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 1.2 采购内容：室内装修、办公家具及健身器材采购（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1.3 建设地点：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
- 1.4 工期要求：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 1.5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 1.6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资金来源

2.1 政府采购资金已落实，全部用于该项目的建设，**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384370.25 元**。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 3. 采购范围

- 3.1 本项目采购及建设范围：见“**第三章工程量清单**”。

#### ★4. 合格的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

- 4.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4.2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十四条要求**。
- 4.3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的与为本次采购货物及项目建设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采购人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供应商在招投标过程中若发现相关供应商参加投标的，可按本章第七项“其他事项”要求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质疑。

- 4.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4.5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应承担磋商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 5. 磋商费用

无论是否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6. 踏勘现场

- 6.1 因疫情影响，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踏勘，由各投标人自行踏勘。
- 6.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6.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6.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6.5 招标人声明招标人提供的工程清单等相关资料是以诚实可信的态度提供给投标人参考的，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招标人不对以上资料的准确性负责，亦不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投标人有义务自行核查这些资料的准确性。

## 7. 保密

7.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二、磋商文件

### 1. 磋商文件的组成

要求提供的服务、采购过程及合同条款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五章 评审办法
- 第六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疑问

2.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和工程现场如有疑问要求采购单位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单位进行技术问题交流时，可用邮箱、信函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就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请求澄清须在磋商前 5 个工作日进行。

### 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递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供应商提问的澄清，均可对磋商文件用答疑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答疑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3.2 为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响应文件，并按规定提供磋商所需的证明文件，采购单位可酌情推迟竞争性磋商的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 响应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在完全了解采购的内容、要求（见第三章“工程量

清单”）后，按照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响应文件。

1.2 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的承诺。

1.3 投标人获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4 磋商文件中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

## 2. 响应文件构成

2.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并按以下顺序编制成册。有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可提供复印件的，均要求提交原件的扫描件。供应商响应文件应按如下顺序编制成册。

- （1）报价部分：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 （2）资格性、符合性文件审查部分：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 （3）项目建设技术部分；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 （4）企业声明函
- （5）其他资料

## 3. 报价和报价货币

- 3.1 本工程报价以第三章“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
- 3.2 供应商须就“工程量清单”中的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 3.3 供应商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4 供应商的报价应依据采购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和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资料，执行国家规定的现行技术、经济标准、定额及规范，由供应商自行测算出现行市场的设备、材料及各类价格。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项目建设、利润及税金等费用，该报价应符合国内行情并能保证供应商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一旦评标结束最终成交，总价将包定，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成交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3.5 施工现场的着装、标志标牌、护栏、夜间照明、现场安全文明措施、保通、现场

保洁、施工现场及周边的保通必须满足施工规范、城市管理的规定及业主的合理要求，费用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3.6 通过初审的供应商将进行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7 供应商不得哄抬报价，也不应低于成本价（或进价）报价。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

3.8 报价应本着合理的原则，本项目为综合评分法，采购人不保证报价最低者一定中标。

3.9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 4. 有效期

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4.2 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申请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保证金。

#### 5、电子招标投标注意事项及要求

##### 1、电子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格式为\*.ZCTBJ。必须使用《云南省政府采购响应文件编制系统》制作。（如果有视频文件和图纸文件的话，格式为\*.ZCTBY、\*ZCTBT）

（2）在编制技术标响应文件时，粘贴图片使用 JPG 格式的文件，并且每张图片的分辨率应小于 100dpi，最终的每份电子响应文件所占用的磁盘空间必须小于 100M。

##### 2、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评审办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做出变更，将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供应商都能重新下载并用于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2）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书面答疑和澄清后，请自行登录云南省政府采购交易平台收取修改内容。供应商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查看“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中有关该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疑、补遗内容。

（3）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均以网上发布的文件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前后相互矛盾

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 3、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1）电子响应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政府采购响应文件编制系统》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格式为\*.ZCTBJ）。（如果有视频文件和图纸文件的话，制作格式为\*.ZCTBY、\*ZCTBT）编制要求见供应商须知正文附件《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2）如供应商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不符合（1）要求或开标时无法读取导入或解密，其响应文件视为未按要求提交。

### 4、电子响应文件的签章和签名要求：

按照响应文件格式，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响应文件需要企业、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

### 5、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及份数：

（1）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响应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响应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网上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递交技术标文件\*.ZCTBJ，视频文件\*.ZCTBY和图纸文件\*.ZCTBT需要在开标时线下导入，供应商将生成的视频和图纸文件拷贝到U盘中，再解密响应文件时需要进行线下导入）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首先应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需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

### 6、电子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在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无须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有关电子响应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 7、电子开标及响应文件解密：

（1）电子文件开标顺序：按照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供应商的顺序当众开标。

（2）采购人宣布开启电子响应文件后，供应商按照电子文件的开标顺序上前，使用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的加密数字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注：不同单位的响应文件若芯片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网卡序列号一致，视为由同一台

## 电脑编制！

### 6. 保证金

6.1 保证金为人民币。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前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及金额交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并在磋商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的保证金。

6.2 办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可简写项目名称）。

6.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公告结束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由代理公司提出申请，银行无息返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6.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 1. 电子文件的提交：

（1）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内上传提交完成，未按规定提交或提交不成功的视为未提交

（2）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携带CA证书和相关资料到现场开标并解密文件

### 2.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 2.1 响应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2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响应文件递交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
- 2.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五、磋商与评审

### 1. 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按时参加。

### 2. 评审

2.1 评审由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的评审代表和有关专家按相关规定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评审，经磋商确定最终工程量清单和通过初审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 磋商小组按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 3. 评审过程的保密

磋商开始后，直到授予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建议等均不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申请被拒绝。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项目终止：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即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或者最后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

**注：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活动终止。**

## 六、成交结果

### 1.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2. 成交通知书

2.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结果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与公告同一媒介上公告，公示期结束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3. 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采购人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按投标保证金双倍的金额补偿成交供应商损失。

3.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招标过程中发现有影响公平公正因素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本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4. 履约保证金

- 4.1 中标价的 5%，中标人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放弃中标；
- 4.2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3 履约保证金退款时间：工程竣工经双方验收合格后转为质量保证金。

### 七、其他事项

#### 1. 质疑和投诉

1.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之规定。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下列部门或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提出质疑时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同时还必须提交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

**注：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送达。**

受理质疑部门：云南锦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通讯地址：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七花南路 228 号 电话：13187605326

1.2 供应商提供的质疑书（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质疑项目名称；
- （2）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3）质疑理由及事实依据、法律依据；
- （4）质疑对象；
- （5）联系电话和地址；
- （6）质疑的日期；
- （7）质疑人署名。

**质疑书实行实名制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3 超过法定质疑期发出的质疑函及未按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1.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5 采购人或供应商对成交供应商提出质疑时，被质疑人应配合质疑处理部门的调查、处理工作，根据需要对举证材料须给予书面澄清回复和接受质询，其响应文件可公开的内容须接受任何形式的审查核实。

1.6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文山州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2. 实质性变动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工程量清单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 5、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 5.1 中小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精神，投标供应商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且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所生产的，对小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报价给予3%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5.2 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供应商应对提交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5.2 福利性单位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原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供声明函或证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 2、采购内容：室内装修、办公家具及健身器材采购（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3、建设地点：石海路特勤站
- 4、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严格遵照设计施工图及国家或行业有关标准、规范执行。

本招标工程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及社会环境的保护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市、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以及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工程设计要求及所处地域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适用时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标准或规范及其最新版本的要求。以及国家现行相关的验收规范。

## 二、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见系统附件，请自行下载）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竞争性磋商

###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报价部分

1. 报价说明
2. 报价一览表
3. 报价预算书

### 二、资格性审查部分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 本项目所要求的资格、资质证书或证明材料
3. 磋商响应承诺书
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 保证金缴纳凭证

### 三、项目建设技术部分

1. 施工组织设计
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 四、企业声明函（如有附相关证明材料）

### 五、其他资料

## 一、报价部分

### 1. 报价说明

1、本报价依据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工程量清单进行编制。

2、本项目的报价采用单价报价，合计后总价包干形式报价。

3、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完成工程量清单等所有范围及工期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供应商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

4、报价一览表中所填入的总报价，均应包括实施和完成合同项目所需人工、材料、机械、质检（检测）、措施、运输、安装、缺陷修复、废弃物处置（包括场地选择）、管线保护、周边建筑物保护、安全文明施工、承包人应配备足够的保通设施和相应保通人员以满足保通工作的需要、环保、管理、利润、税金、保险，并综合考虑风险费及配合费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结算时以成交总价支付。磋商报价不得低于其企业成本价。

5、本报价的币种为人民币。

6、供应商应将磋商报价需要说明的事项，用文字书写与磋商报价表一并报送。

7、磋商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规定签字或盖章。

8、报价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9、工程量清单表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供应商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磋商总报价中。

## 2. 报价一览表

## （第一轮报价表）

项目名称：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 序号 | 项 目             | 金 额    |     |
|----|-----------------|--------|-----|
|    |                 | 小写（元）： | 大写： |
| 1  | 磋商总报价           |        |     |
| 2  | 质量承诺            |        |     |
| 3  | 工期承诺            |        |     |
| 4  | 磋商保证金           |        |     |
| 5  | 项目经理姓名及证书<br>编号 |        |     |
| 6  | 说 明             |        |     |

注：

- 1、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报价要求：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 3. 报价预算书

依据工程量清单，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A50500-2013）、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标准（2020版）发布实施的通知》（云建科〔2021〕15号）及相关配套文件、《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规则及机械仪器仪表台班费用定额》（DBJ53/T-58-2020）等相关规定编制。

## 二、资格性文件（资格性审查部分）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账号     |     |  |        | 技 工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 2. 本项目所要求的资格、资质证书和证明材料

### (1) 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近 1 年（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审计报告，如新成立的拟投标单位只需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及人员、设备配备（提供书面声明及材料证明）

(4)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5) ①依法缴纳税收：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1 年 1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6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不满 6 个月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纳税证明）

②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1 年 1 月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6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不满 6 个月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交纳社保证明）

(6) (1)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提供“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承诺；(2) 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承诺（在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

(7) 磋商申请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8) (1)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已在申请人单位注册并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并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不能有在建（待建）工程，提供承诺书；(2) 项目经理应附身份证、建造师注册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必须证企相符）、劳动合同、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资料。

(9) (1) 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劳动合同、身份证、社保证明等，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任何更换，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提供承诺书）；

(2) 拟派主要人员：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安全员 1 人，标准员 1 人，材料员 1 人，机械员 1 人，劳务员 1 人，资料员 1 人，财务人员 1 人，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

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书），如在报名至开标结束过程中发现提供的相关证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10)**

(1) 投标人近 3 年（2020 年-至今）未曾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被评为不良信用单位或不良评级施工企业未撤销（投标人提供近 3 年内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

(2) 严禁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人派驻施工现场的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不符的（特殊情况须按照更换程序办理的除外），视同转包，并依法严格查处。申请人须作出书面承诺，

(3)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供应商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 磋商响应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1、根据你方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工程的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磋商文件的须知、合同条款、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RMB¥\_\_\_\_\_元）的报价并按上述合同条款、采购标准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承诺我们的报价不低于我们自身的成本。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工期\_\_\_\_\_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如果我方成为承包人，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RMB¥\_\_\_\_\_元）。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有的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申请人：\_\_\_\_\_（企业电子公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

（电子签名）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电话：\_\_\_\_\_

说明：★1. 未填写本表格的供应商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2. 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公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包括正反面



## 6. 保证金缴纳凭证

### 三、项目建设技术部分

注：此部分为评审小组综合评分的重要依据，各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要求并参照“第五章评审办法”的相关规定编制。

#### 1. 施工组织设计

（1）供应商应结合采购工程特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具体要求是：

结合采购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施工技术方案、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施工主要工序、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工期承诺及保证措施、施工进度计划、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及其保证金承诺及保证措施，施工机械投入，同时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技术文件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注：供应商除对质量作出承诺并有保证措施外，还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2.2 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名称：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       |      |
| 证书编号        |      |      |          |       |      |
| 在建和已完采购项目情况 |      |      |          |       |      |
| 采购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在建或完工 |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应附身份证、建造师注册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必须证企相符）、劳动合同、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资料（扫描件）。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        |       |      |
| 在建和已完采购项目情况 |      |           |        |       |      |
| 采购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在建或已完 |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后须附有项目技术负责人的中级及以上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劳动合同、身份证、社保证明等（扫描件）。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项目名称：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注：1、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2、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另附（与本磋商文件一起上传）。

## 四、企业声明函

###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三）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且满足以下条件：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五、其他资料

（磋商供应商认为的重要且有必要提供或者补充的其他资料）



|     |         |  |   |
|-----|---------|--|---|
|     |         |  | 须证企相符）、劳动合同、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资料。  |
|     |         | 其他要求   | <p>（1）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劳动合同、身份证、社保证明等，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任何更换，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提供承诺书）；</p> <p>（2）拟派主要人员：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安全员 1 人，标准员 1 人，材料员 1 人，机械员 1 人，劳务员 1 人，资料员 1 人，财务人员 1 人，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书）。如在报名至开标结束过程中发现提供的相关证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p>  |
|     |         | 信誉要求   | <p>（1）投标人近 3 年（2020 年-至今）未曾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被评为不良信用单位或不良评级施工企业未撤销（投标人提供近 3 年内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投标人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p> <p>（2）严禁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人派驻施工现场的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不符的（特殊情况须按照更换程序办理的除外），视同转包，并依法严格查处。申请人须作出书面承诺</p> <p>（3）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中标通知书前进行查询，如查询到供应商提供虚假承诺的，取消中标资格）。</p> <p>（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
|     |         | 其他要求   | 法律法规的其他条件或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 上述评审标准，供应商须全部满足，否则视为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符合性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和磋商报价。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二   | 符合性评审标准 | 磋商保证金  |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按时提交磋商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清晰可辨；  |
|     |         | 报价   | 完整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
|     |         |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磋商响应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齐全或关键字清晰可辨；  |
|     |         | 磋商响应文件盖章、签字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规定盖章、签字；  |

|     |              |   |                          |
|-----|--------------|---|--------------------------|
|     |              | 字   |                          |
|     |              |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     |              | 上述符合性评审标准通过者，才能进入最终报价和综合评分。   |                          |
| 条款号 |              | 评分标准  |                          |
| 三   | 综合评分（满分100分） | （一）最终报价评分（满分30分）  |                          |
|     |              | （二）施工技术方案评审评分（满分15分）  |                          |
|     |              | （三）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10分）   |                          |
|     |              | （四）施工主要工序评审评分（满分10分）  |                          |
|     |              | （五）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5分）   |                          |
|     |              | （六）工期承诺及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10分）   |                          |
|     |              | （七）施工进度计划评审评分（满分5分）   |                          |
|     |              | （八）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5分）                                       |                          |
|     |              | （九）施工机械投入评审评分（满分5分）   |                          |
|     |              | （十）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人员配置评审评分（满分5分）  |                          |
| 四   | 定标说明         |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分别进行最终磋商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递交磋商承诺及最终报价。           |                          |
|     |              | 经磋商确定最终工程量清单和通过初审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
|     |              | 磋商小组按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                          |

## 1. 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全部满足磋商文件初步评审要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经磋商确定最终工程量清单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最终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2. 初步评审标准

2.1 资格评审标准：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见“初步评审标准前附表”。

2.2 符合性评审标准：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响应；见“初步评审标准前附表”。

## 3. 综合评分标准

满分100分，评分时不得采用插入法评分，评分分值保留两位小数。

### （1）报价部分评分办法（30分）

本项目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备注：价格权值为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此项目为 0.3。**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 5 条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次招标对小微企业产品价格给予 3%的扣除参与评审。未尽事宜请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执行。**

**（2）施工技术方案评审评分（满分 15 分）**

①.（15 分）：施工技术方案合理且能指导施工，施工措施具体且对本项目具有针对性，施工指导详细，施工部署全面的。

②.（13 分）施工技术方案合理且能指导施工，施工措施有针对性，施工部署全面的

③.（10 分）：施工技术方案合理但对施工指导性一般，施工措施具体但针对性一般，施工部署全面的；

④.（5 分）：施工技术方案基本合理、对施工缺乏指导性，施工措施、施工部署基本合理但存在一些问题的；

⑤.（3 分）：施工技术方案、施工措施、施工部分存在有明显错误的。

⑥.无施工技术方案的不得分。

**（3）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 10 分）**

①.（10 分）：质量承诺满足采购文件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质量保证措施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编制且针对性好的；

②.（8 分）：质量承诺满足采购文件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质量保证措施达到采购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但针对性一般的；

③.（6 分）：质量承诺满足采购文件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质量保证措施基本达到采购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但明显缺乏针对性的；

④.（4 分）：质量承诺满足采购文件但违约责任承诺不具体，质量保证措施基本达到采购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但有重大缺陷或错漏的。

⑤.对质量无承诺或质量承诺不满足采购文件的，为重大偏差应按规定作废标处理。

**（4）施工主要工序评审评分（满分 10 分）**

①.（10 分）：施工主要工序阐述明细、全面、合理，主要工种施工方法得当，且对招标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明确、深入的表述，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合理、经济、安全的

解决方案和可行保证措施的；

②.（8分）：施工主要工序有阐述全面、合理，主要工种施工方法基本得当，且对招标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明确的表述，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合理的解决方案，保证措施基本可行的；

③.（6分）：施工主要工序阐述全面、基本合理，有主要工种施工方法，且对招标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一定了解，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案和保证措施基本可行的；

④.（4分）：施工主要工序阐述基本全面，且对招标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有一定了解，对施工重点、难点有建议，但解决方案和保证措施不可行的。

⑤. 无施工主要工序阐述的不得分。

**（5）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5分）**

①.（5分）：上年度供应商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磋商响应文件中有具体、完整、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保证措施且合理、先进、针对性好，在报价部分中有相对应的费用的，并符合国家、省、州（市）的有关规定的；

②.（4分）：上年度供应商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磋商响应文件中有具体、完整、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保证措施且合理但针对性一般，在报价部分中有相对应的费用的，并符合国家、省、州（市）的有关规定的；

③.（3分）：上年度供应商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磋商响应文件中有基本具体、可行的安全文明施工实施保证措施且在报价部分中有相对应的费用的，并符合国家、省、州（市）的有关规定的；

④.（2分）：上年度供应商持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磋商响应文件中有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且在报价部分中有相对应的费用的，但不具体，存有错漏的。

⑤.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项评审不得分：

(1)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未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或扫描件虽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但未加盖公章的；

(2)磋商响应文件中无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或在报价部分中没有相应的费用的不得分。

注：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扫描件应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复印件加盖公章须携带到开标现场核对后方可得分。

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的针对性是指：除技术、组织等方面的阐述针对招标工程的实际外，报价部分中相对应的费用组成合理。

**（6）工期承诺和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10分）**

①.（10分）：工期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具有针对性，有具体的

违约责任承诺的；

②.（8分）：工期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但针对性一般，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的；

③.（6分）：工期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相应的违约责任承诺的；

④.（4分）：工期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但工期保证措施存在问题，违约责任承诺不具体的；

⑤.无工期承诺或工期承诺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不得分。

工期保证措施的针对性是指：除技术方面的阐述针对招标工程的实际外，报价部分中还应具有相对应的费用。

#### （7）施工进度计划评审评分（满分5分）

①.（5分）：施工进度计划严格按投标工期安排，工序搭配逻辑关系和关键线路清晰、合理，并能指导施工且针对性好的；

②.（4分）：施工进度计划按投标工期安排，工序搭配逻辑关系和关键线路合理，但针对性一般的；

③.（3分）：施工进度计划符合投标工期要求，工序搭配逻辑关系和关键线路基本合理，但缺乏针对性的；

④.（2分）：施工进度计划中工序搭配逻辑关系有错误，关键线路不明确有错误的。

⑤.无施工进度计划的不得分。

施工进度计划的针对性是指：除技术方面的阐述和进度计划图针对招标工程的实际外，报价部分中还应具有相对的费用。

#### （8）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评审评分（满分5分）

①.（5分）：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能指导施工且针对性好的；

②.（4分）：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但针对性和指导性一般的；

③.（3分）：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能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但缺乏针对性的；

④.（0分 <  $X \leq 2$ 分）：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与施工进度计划不能呼应的。

⑤.无劳动力安排和材料投入计划的不得分。

#### （9）施工机械投入评审评分（满分5分）

①.（5分）：施工机械投入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满足工程要求，施工机械搭配合理、

准确且明确的，有相对应的费用的；

②.（4分）：施工机械投入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满足工程要求，施工机械搭配基本合理、基本准确且有相对应的费用的；

③.（3分）：施工机械投入与施工进度计划响应、基本满足工程要求，但施工机械搭配不当的；

④.（2分）：施工机械投入与施工进度计划不相呼应的、不满足工程要求的。

⑤.施工机械投入未作说明的不得分。

（10）项目经理或项目工程及项目管理人员配置评审评分（满分5分）

①.（5分）：供应商拟定的项目经理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项目管理人员针对工程实际配置且合理，能满足工程管理需要且有针对性的；

②.（4分）：供应商拟定的项目经理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项目管理人员配置合理，能满足工程管理需要，但专业配置针对性一般的；

③.（3分）：供应商拟定的项目经理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项目管理人员配置基本合理，基本能满足工程管理需要，但专业配置没有针对性的；

④.（2分）：供应商拟定的项目经理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项目经理的建造师（员）注册证年检合格符合要求；项目管理人员配置不合理，不能满足工程要求的。

⑤对项目管理人员没有说明的不得分。

★注：

(1)X 代表评分分值。

(2)磋商响应文件规定项目经理的资格条件应与资格审查时资格条件相一致。

(3)项目经理的建造师注册证复印件和有效证明资料复印件须附在响应文件中，复印件应加盖公章，否则复印件无效，且评分时只能得第④项分值；响应文件中无复印件的不得分。

(4)若供应商不能全部满足上述每一档次规定全部内容的，打分时降一个档次打分。

## 4. 评审程序

### 4.1 初步评审

4.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项、第 2.2 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不再参与磋商。

4.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取消其磋商资格：

(1) 串通报价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1.3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申请将被拒绝并且其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 4.2 磋商、比较与评价

4.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初审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折扣和其他信息。

4.2.2 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不得对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内容进行修改、变动。

4.2.3 为有助于响应文件的详细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要求对供应商分别进行技术询问、澄清，有关要求和答复均现场进行。

4.2.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5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6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 4.3 评审结果

磋商小组按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 第六章 合同书格式及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的合同条款与合同格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执行。

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编号：

文山州消防救援支队石海路特勤站正规化建设项目（二次）

合 同 书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及规模：\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适用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_\_\_\_\_。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_\_\_\_\_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_\_\_\_\_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执行。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执行。

甲方（采购人）名 称：

地 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 银行：

账 号：

乙方（供应商）名 称：

地 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 银行：

账 号：